

渠務署就 SKDC(M)文件第 83/25 號的回應

根據過往水浸個案調查結果，我們發現過去大部分的水浸個案，主要成因都是於暴雨期間，大量樹葉、樹枝及雜物被沖至位於低窪的路邊集水溝及進水口，並造成阻塞，令雨水難以進入地下雨水收集及排放系統，引致水浸情況。雖然有關部門均有為路邊集水溝及進水口進行巡查及清理工作，但是仍不能杜絕於暴雨期間出現突發性阻塞情況。有見及此，渠務署一直致力加強部門處理水浸的應急及復原能力，並在有需要地點，安排加裝水位監測器。渠務署今年初引入強力排水機械人，加快處理水浸事件的效率，強化應急能力。就 2025 年第 3 季的黑雨情況，署方多次派遣強力排水機械人處理水浸個案，支援多個受影響地點，成效顯著。我們會視乎實際情況，考慮會否添置更多的強力排水機械人，以滿足應急及處理水浸的需求。

渠務署
2025 年 9 月